

發展「熊貓經濟」吸聚人氣財氣

生活在海洋公園的大熊貓「盈盈」誕下一對龍鳳胎，是大熊貓有紀錄以來最年長的初次成功產子，為香港增添了一份特別的禮物；另外，中央送贈給香港的一對大熊貓即將到港，意味着香港即將擁有6隻大熊貓。政府相關部門和海洋公園一方面要重新規劃、擴建熊貓場館，以滿足保育和吸引遊客的需要；另一方面積極借鏡內地和海外經驗，善用網絡營銷，大力發展「熊貓經濟」，為香港凝聚更多更大的人氣財氣。

文化體育及旅遊局局長楊潤雄昨日表示，這對新生的大熊貓寶寶將會留在香港，並且透露中央政府再贈送給香港的一對大熊貓預計將在下月底前抵港，再次充分體現中央對香港的全方位關心、愛護、支持，值得全港市民好好珍惜。

社會有不少聲音提議，香港應該把握機會發展「熊貓經濟」，參考內地和海外的經驗，可以記錄大熊貓從出生到成長的整個過程，並定期、即時與外界分享，以保持熱度並塑造「熊貓明星」。內地的大熊貓粉絲們已經對香港的大熊貓龍鳳胎寶寶表現出了極高的熱情，紛紛在社交媒體上送上祝福，並期待海洋公園能夠早日公開展示這對大熊貓寶寶。可以預見，在不久的將來，探訪大熊貓將成為內地遊客赴港的新玩法，為香港帶來新一波旅遊熱潮。特區政府和海洋公園當然要抓住這一熱潮，積極籌備相關活動和設施，吸引更多遊客前來體驗大熊貓魅力。

發展「熊貓經濟」，香港需要多汲取內地和其他地區的成功經驗。內地形成了多樣化的大熊貓網絡營銷手段。首先，可以利用社交媒體平台進行廣泛傳播，在微博、微信、抖音等平台上，大熊貓的萌態視頻、生活照片以及趣味故事層出不窮，吸引了大量粉絲關注。這些平台不僅提供即時互動機會，還通過話題挑戰、直播互動等形式，進一步

增強用戶的參與感和黏性。其次，還要注意線上線下活動結合。例如，成都大熊貓繁育研究基地經常舉辦大熊貓科普講座、親子互動體驗等活動，讓遊客近距離接觸大熊貓，感受其可愛與珍貴。這些活動再通過線上管道進行廣泛宣傳，吸引更多遊客前來參與。

除此之外，多地十分注重開發與大熊貓相關的周邊產品，從電影、電視劇到動畫片、遊戲等各種文化產品中都可以看到大熊貓的身影。這些文化產品不僅豐富大熊貓的形象內涵，還為大熊貓品牌的國際化傳播提供有力支持。香港作為東方荷里活，在影視製作方面有很強的實力，正好結合自身優勢塑造大熊貓的可愛形象，從而產生更大的經濟和文化價值。

此外，考慮到大熊貓數量的增加，海洋公園需要擴建大熊貓館，以滿足大熊貓居住和保育的需要；在擴建過程中，政府和海洋公園方面要特別注重給遊客提供更加豐富和舒適的體驗。近年來，遊客來港越來越注重深度遊、文化遊、生態遊，類似大熊貓龍鳳胎誕生這樣的事件，龍鳳胎成長的歷程，本身就具有重大營銷價值。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應該特別重視這些事件的營銷，讓遊客在香港的行程更加豐富多彩，為香港旅遊增添色彩。

發展「熊貓經濟」是提升香港旅遊吸引力的有效途徑，亦是促進文化交流、增強城市國際影響力的重要舉措。特區政府和海洋公園應攜手合作，不僅在硬件設施上做好準備，更要在軟件服務上下足功夫，通過創新的營銷策略、豐富旅遊產品、提升遊客體驗，將大熊貓的喜事化為香港的人氣和財氣。同時，社會各界也應積極參與，共同營造愛護大熊貓、珍惜自然生態的良好氛圍，讓大熊貓成為連接香港與世界各地遊客的情感紐帶，為香港的長期繁榮發展注入新活力。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積極支援中小企渡難關

政府昨公布第二季GDP修訂數字，實質GDP按年增3.3%，升幅溫和。不過，受到消費力減弱及本港樓價連跌等影響，有中小企反映融資困難加劇，亦有被銀行提早追收貸款等情況。政府經濟顧問梁永勝回應指，金管局早前已經發出指引，敦促銀行繼續支持中小企。中小企是本港經濟的支柱，本港疫後經濟維持復甦，但中小企經營依然面對嚴峻挑戰，資金周轉壓力沉重。政府仍需在撐企業方面作出更大承擔，敦促銀行全面落實支持中小企的融資政策，確保企業正常運作；政府亦應鼓勵、協助中小企積極運用創新技術，開拓多元化市場、提升競爭力。

政府公布的最新數據顯示本港經濟面臨不少挑戰。次季本港的服務輸出及私人消費增長都有放緩情況。消費市場未全面復甦，資產市場受壓，中小企資金周轉難免出現困難。香港總商會近期調查顯示，77%中小企的業務尚未回復到新冠疫情前水平；對於未來一年前景，74%受訪公司認為周轉困難是主要挑戰。

金管局3月推出9項措施支持中小企融資需要，包括承諾客戶按時

還款不call loan、縮減信貸額度時給予最少半年過渡期等。不過，有商界代表反映，部分銀行並未跟足金管局指引，中小企無力還款申請債務重組時遭拒，只能被迫破產。

中小企業是本港經濟發展的重要支柱和動力，佔本港企業總數的98%，為約45%的香港總就業人口提供就業機會。疫情期間，特區政府推出多輪「防疫抗疫基金」，「撐企業、保就業」，為受疫情重創的中小企提供應急支援。如今疫情雖已結束，但中小企經營依然困難，政府仍需要作出必要支援，增強企業信心，保持就業市場穩定。

政府加大力度支援中小企，提供資金渠道被視為最關鍵一步。政府在疫情期間推出的「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已於今年3月結束，但考慮到環球經濟持續不穩，個別行業復甦步伐不一，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於《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八成及九成擔保產品的申請期延長兩年至2026年3月底。政府、銀行、企業是利益共同體，中小企受衝擊，銀行乃至公共財政都會受牽連，更需要同舟共濟，才能克服挑戰，共享經濟重振的紅利。

來港收訂約拍 3內地攝影師被捕

入境處放蛇揭涉案者以旅客身份開工 提醒使用不合法勞工服務屬違法

近年內地攝影圈興起「約拍」、「跟拍」、「陪拍」等攝影服務，因行內競爭激烈及「割價」搶生意，有內地攝影師將生意拓展到香港，並經社交平台明碼實價以「香港約拍」招徠生意。不過，很多人對香港的入境條例認識不足而干犯香港法例。香港特區政府入境處發現有內地攝影師在社交平台以1,000元至1,500元的酬勞來港為客戶拍攝婚紗及街頭攝影等，遂於本周一連兩日「放蛇」支付訂金「約拍」，其間3名內地攝影師以旅客身份來港提供服務，涉嫌來港非法工作被拘捕。入境處提醒顧客要謹慎光顧網上平台的服務，如明知服務提供者不可合法受僱，又或沒有進行切實可行的辦法去確認，亦有可能觸犯法例。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入境處特遣隊副指揮官梁梓聰昨日講述案情時表示，近日有內地攝影師利用主流社交平台宣傳，聲稱在香港提供平價婚禮及街頭攝影服務。入境處專責調查組根據情報分析，鎖定一些可疑的內地攝影師，並於本周三及周四（14日及15日）「放蛇」，喬裝顧客查詢及預訂相關服務，其後在他們來港提供服務時分別採取拘捕行動。

無合法聘用下提供取酬攝影服務

據了解，有一男兩女（年齡介乎25歲至30歲）內地攝影師，在本月14日及15日以內地旅客的身份來港，涉及兩宗街頭攝影及1宗婚前攝影（Pre-wedding）服務。他們在香港露面及向「放蛇」的入境處人員提供相關攝影服務後被拘捕。

入境處在行動中檢取了一批攝影器材、儲存卡、婚攝用的道具花及手機。入境處初步調查相信，3名男女並不相識，他們在香港沒有公司聘用下，以獨立人士身份來港提供服務，每次收費1,000元至1,500元不等。至於各人是否曾在港犯案，仍有待進一步調查。

入境處發言人表示：「入境處會持續加強打擊非法勞工，並多方面宣傳僱用非法勞工的嚴重後果，以提高市民對不可僱用非法勞工的意識。同時，入境處會進行具針對性的『網上巡邏』，如發現有人利用社交媒體或即時通訊軟件組織、安排或慫恿市民干犯僱用非法勞工等嚴重罪行，會果斷採取執法行動。」

發言人提醒，任何人違反對他/她有效的逗留條

件即屬犯罪。同時，所有旅客在未獲入境處處長批准前，無論受薪與否，均不得在港從事任何僱傭工作。違例者會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刑罰為罰款5萬元及監禁兩年，協助及教唆者同罪。

◆有內地攝影師在網上明碼實價提供來港拍攝服務。

◆網上截圖

半日(4小時): \$900
全日(8小時): \$1800
港元人民幣同價
滿4小時起有視頻花絮,送5張精修圖
24小時返圖

主要拍攝地點:
旺角至尖沙咀

為避免跑單情況,預約支付一半作為定金為準

如果行程有變,需提前48小時通知,可以延期一次拍攝
非天氣因素影響取消,定金不退

如果没有選擇好地點,可共同商量或推荐拍攝地點

成片默認可發,如介意的話可提前告知

#攝影 #獨立攝影師 #約拍 #人像約拍 #香港約拍 #香港旅行 #香港街拍 #香港陪拍 #



◆入境處拘捕其中一名在港提供服務的內地攝影師。入境處圖片

從事超出逗留規限活動 不取酬亦屬違例

有內地攝影師以旅客身份來港為客戶拍攝婚紗及街頭攝影，涉嫌違反逗留條件被捕，不少內地網民對此感到不解甚至驚訝，有人一知半解地質疑，若以旅客身份赴港為顧客提供「免費」攝影服務，是否亦屬違法？香港執業大律師陸偉雄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境外人士進入香港需要符合相關入境條例的規定，即是有簽證/簽註的限制，以訪客身份來港，即使是不收酬的工作，就算是「拾垃圾」或「做乞丐」，只要在香港所從事的活動超出其本身的簽證/簽註限制即屬違法。

遊客身份 不得參與業務就學等

根據香港法例《入境條例》(第115A章)第2(1)條規定，給予某人以訪客身份在香港入境的准許，須受下述逗留條件規限：該人不得接受有薪或無薪的僱傭工作；該人不得開辦或參與任何業務；該人不得

就讀於學校、大學或其他教育機構。

根據香港法例《入境條例》(第115章)第41條，任何人違反對他有效的逗留條件，即屬犯罪，經定罪後，最高可判罰款港幣五萬元及監禁兩年。在香港違反逗留條件，通常指未經入境事務處批准在香港工作（不論受薪與否）。

香港執業大律師陸偉雄以俗稱「雙程證」人士為例，倘持證人申請入境香港的目的是旅遊或探親，便不能在香港從事旅遊或探親以外的工作，否則即屬違法。他強調，條例的重點並非當事人與客戶是否有酬金交易、是否在內地交收或收取金額的多寡，即使提供不收酬的服務，甚至是「執垃圾」或「做乞丐」，只要在香港所從事的活動是超出其簽證/簽註的限制，就已經屬於違反逗留條件。他建議，境外人士如果是來港從事與工作有關的活動，應該正式申請與其來港目的相符合的簽證/簽註，以免觸犯法例。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入境處指內地攝影師以旅客身份入境，在港提供服務即屬違法。香港文匯報記者鄧偉明攝

「小紅書」湧現「約拍」廣告 內地攝影師籲同行守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香港特區政府入境事務處昨日公布打擊在港提供攝影服務的非法勞工後，消息在內地社交平台「小紅書」的攝影圈引起熱議。不少網民留言指現在去港旅遊非常方便，但也有人了解香港的法例。有內地攝影師指已一早提醒同行，不要心存僥倖及貪方便拿旅遊簽註到香港做「跟拍」生意，以免觸犯香港法例，還是要申請工作簽註。有網民則呼籲提供香港「約拍」的內地攝影師，要補習和遵守香港的法例。

有內地網民昨日在社交平台「小紅書」上留言，「真的開始抓人了」、「抓的很多都是那種拿旅遊簽去接活的」。有人問「如果付款是內地公司」，又或「旅拍都犯法嗎」。有網民回應道，很多從事「香港約拍」的攝影師都不以為然，但香港有法例監管，且會執法，只要簽註條件不允許就屬犯法。有網民留言道：

「我拿的工作簽證(註)，每週過去兩天都沒事，拍了20年了」。

港漂簽註設限 違限制條件或墮法網

根據入境處昨日在發布會上展示的圖片中，可見涉案宣傳廣告在「小紅書」出現。據記者在「小紅書」上觀察，發現有大量各式各樣「香港約拍」、「香港跟拍」廣告，並列出價目表，聲稱熟悉香港的街道和特別景點，主要地區集中在油尖旺和中環，提供寫真拍攝、婚紗、旅遊等貼身攝影，更可提供化妝師服務等，聲稱只要繳付訂金，就可以來港提供服務。有的攝影師甚至自稱是「港漂」，收費更便宜。但有香港律師提醒，來港讀書的「港漂」，本身的簽註設有條件限制，除非有個別批准，否則從事限制條件以外的工作就會觸犯香港法例。